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一八年九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7年6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781号文准予募集注册。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入流动性较低的证券品种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是指数基金，其特定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投资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等。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8月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1.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98481（集中办公区）
3.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4.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5.设立时间：2003年8月5日
6.电话：020-83936666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828
7.联系人：段西军
8.注册资本：12388亿元人民币
9.股权结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珠海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基金管理人51.136%、15.763%、15.763%、9.458%和7.881%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树明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长、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理事，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会长，证券业协会外资机构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广东省证券业协会副会长，广东省预防腐败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财政金融运行规范机关纪检组成员，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管任财政部条法司副处长、处长、中国经济环境委员会秘书长、证券业协会秘书长、总经理助理，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纪检组组长、监事会主任，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主任委员等职务。
林传辉先生：董事长，博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广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曾任广东广发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自营部副总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戈敏先生：董事，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高任南京珠海大里空调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珠海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
翁荣贵先生：董事，硕士，现任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妇联常委、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妇联副主席、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董事。曾任深圳市商香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汪冬瑞女士：董事，硕士，副主任药师，现任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兼任世神中联中药饮片有限公司董事长专业委员会副会长、武汉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炮制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罗海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机关党委书记，兼任保监会行业风险评估专家、曾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经理、湖北省分公司国际保险部党组书记、总经理、汉口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太平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湖北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阳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
戴克之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学术委员会主任，兼任海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浙江合创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
姚海鑫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辽宁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高任辽宁省人民政府参事室、东北地区高校联务与合计教研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会副理事长、东北财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学科建设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总支书记、新华国际商学院党委书记。
2.监事会成员
符兵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
周丽军女士：监事，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
刘敏女士：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研究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理事、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经济师。曾任上海证券信息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市场业务部副总经理、基金科工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负责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八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曾任本利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基金科工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张敬敏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监察稽核科员、基金监管部副处长及处长、私募基金监管部处长。
张平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在鑫新债电气公司、中国银河证券、中国人保资产管理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广发聚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基金经理
罗国庆先生，经济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研究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设计研究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经理及量化研究员。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副总经理，广发保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3日起任职）、广发证券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7月31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8月2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家用电器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12月29日起任职）、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1月2日起任职）。
5.基金投资决策集体决策制度：基金管理人权益分类投资委员会副总经理朱平先生、策略投资部总经理李巍先生、价值投资部总经理傅友兴先生、成长投资部总经理郑格和先生和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刘洋先生为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管理人固定收益投资委员会副总经理张平女士、债券投资部总经理谢军先生、现金投资部总经理温秀娟女士、债券投资部副总经理代宇女士和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陈瑞先生等成员组成，张平女士担任投委会主席。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合计逾任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第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2005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2017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216,920.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293.02亿元，增幅3.47%。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720.9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0%；净利润为1,416.51亿元，2,200.09亿元，盈利水平实现平稳增长。
2016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100余项重要奖项。荣获《欧洲货币》"2016中国最佳银行"、《环球金融》"2016中国最佳消费者银行"、"2016亚太区最佳流动性管理银行"、《机构投资者》"入区市场国际投资者后援奖"、《证券时报》"年度最佳资管银行"、《证券日报》"最佳资管银行"及中国银行业协会"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2016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规模位列全球第21；在美国《财富》2016年世界500强排名第23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机关党委书记，兼任保监会行业风险评估专家、曾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经理、湖北省分公司国际保险部党组书记、总经理、汉口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太平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湖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阳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
戴克之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学术委员会主任，兼任海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浙江合创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
姚海鑫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辽宁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高任辽宁省人民政府参事室、东北地区高校联务与合计教研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会副理事长、东北财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学科建设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总支书记、新华国际商学院党委书记。
2.监事会成员
符兵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
周丽军女士：监事，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
刘敏女士：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研究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理事、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经济师。曾任上海证券信息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市场业务部副总经理、基金科工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负责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八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曾任本利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基金科工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张敬敏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监察稽核科员、基金监管部副处长及处长、私募基金监管部处长。
张平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在鑫新债电气公司、中国银河证券、中国人保资产管理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广发聚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基金经理
罗国庆先，经济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研究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设计研究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经理及量化研究员。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副总经理，广发保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7月31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8月2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家用电器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1月2日起任职）。
5.基金投资决策集体决策制度：基金管理人权益分类投资委员会副总经理朱平先生、策略投资部总经理李巍先生、价值投资部总经理傅友兴先生、成长投资部总经理郑格和先生和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刘洋先生为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管理人固定收益投资委员会副总经理张平女士、债券投资部总经理谢军先生、现金投资部总经理温秀娟女士、债券投资部副总经理代宇女士和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陈瑞先生等成员组成，张平女士担任投委会主席。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三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合计逾任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第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2005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2017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216,920.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293.02亿元，增幅3.47%。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720.9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0%；净利润为1,416.51亿元，2,200.09亿元，盈利水平实现平稳增长。
2016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100余项重要奖项。荣获《欧洲货币》"2016中国最佳银行"、《环球金融》"2016中国最佳消费者银行"、"2016亚太区最佳流动性管理银行"、《机构投资者》"入区市场国际投资者后援奖"、《证券时报》"年度最佳资管银行"、《证券日报》"最佳资管银行"及中国银行业协会"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2016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规模位列全球第21；在美国《财富》2016年世界500强排名第23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机关党委书记，兼任保监会行业风险评估专家、曾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经理、湖北省分公司国际保险部党组书记、总经理、汉口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太平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湖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阳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
戴克之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学术委员会主任，兼任海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浙江合创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
姚海鑫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辽宁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高任辽宁省人民政府参事室、东北地区高校联务与合计教研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会副理事长、东北财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学科建设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总支书记、新华国际商学院党委书记。
2.监事会成员
符兵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
周丽军女士：监事，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
刘敏女士：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研究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理事、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经济师。曾任上海证券信息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市场业务部副总经理、基金科工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负责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八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曾任本利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基金科工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张敬敏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监察稽核科员、基金监管部副处长及处长、私募基金监管部处长。
张平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在鑫新债电气公司、中国银河证券、中国人保资产管理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广发聚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基金经理
罗国庆先，经济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研究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设计研究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经理及量化研究员。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副总经理，广发保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7月31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8月2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全指家用电器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13日起任职）、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1月2日起任职）。
5.基金投资决策集体决策制度：基金管理人权益分类投资委员会副总经理朱平先生、策略投资部总经理李巍先生、价值投资部总经理傅友兴先生、成长投资部总经理郑格和先生和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刘洋先生为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管理人固定收益投资委员会副总经理张平女士、债券投资部总经理谢军先生、现金投资部总经理温秀娟女士、债券投资部副总经理代宇女士和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陈瑞先生等成员组成，张平女士担任投委会主席。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四部分 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

一、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
1.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
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1.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2.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3.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4.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5.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6.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7.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8.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9.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10.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11.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二、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
1.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2.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3.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4.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5.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6.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7.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8.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9.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10.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11.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的业务往来情况

第五部分 基金的名称

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力求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法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和权重进行组合，以期最小化跟踪误差为目标。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将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进一步扩大。
（一）资产配置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主要以标的指数成份股为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投资可行性等因素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购赎回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股票市场交易特性等情况，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调整，以力争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二）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股票组合构建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将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进行配置，以期合理地控制组合与标的指数的业绩表现。但若出现较为特殊的情况（例如成份股流动性不足、成份股投资受限、成份股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公司行为等），或受基金规模应投资规模、或因基金的申购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等其他因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争降低跟踪误差。
此外，对于其他无法严格按照标的指数进行复制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获得更接近标的指数的收益率。
2.股票组合调整
（1）定期调整
本基金按照组合根据所跟踪的标的指数对其成份股的调整而进行相应的定期跟踪调整。
（2）不定期调整
1）与指数相关的调整
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增发、配股等影响成份股在指数中权重的行为时，本基金将根据指数公司发布的调整决定及其需调整的权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2）申购赎回调整
根据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对于标的指数成份股，若因其出现停牌限制，存在严重的流动性困难，或者财务风险较大，或者面临重大的不利的司法诉讼，或者有充分而合理的理由认为其被市场操纵等情况时，本基金可以不投资该成份股，而用备选股、甚至现金来代替，也可以选择与其行业相近、定价特征类似或者收益率相关性较高的其它股票来代替。
（三）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基金流动性管理和有效利用基金资产的需要，本基金将投资于流动性较好的国债、央行票据等债券，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履践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证券市场变化等分析判断未来利率变化，结合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
（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在股指期货投资中主要遵循有效管理投资策略，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现货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定价基本面，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本基金运用股指期货的情形主要包括：股指期货出现错误报价或者定价偏离合理价值的机会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六）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以获得保值为目的，为有利于控制基金风险管理，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价值水平，根据权证的流动性、杠杆、风险收益特性、风险性等特性，通过风险收益、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平保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灌篮进行投资，追求获取超过市场平均水平的收益。

第九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该指数以中证全指为样本空间，纳入建筑材料行业相关上市公司股票，反映建筑材料行业的整体市场表现。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变更或停止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的编制，发布或授权，或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的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不适合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变更比较基准的基金名称。其中，若变更标的指数对基金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无实质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指数编制单位变更、指数更名等事项），则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

第十部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来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9月1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174,666.98	91.53
	其中:股票	34,174,666.98	91.5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62,398.97	7.13
7	其他各项资产	502,077.41	1.34
8	合计	37,339,143.3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1.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81,128.00	1.0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81,128.00	1.06

（1.2）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3,333,862.73	92.7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59,676.25	1.2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3,793,538.98	93.98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5	海螺水泥	159,500	5,340,060.00	14.85
2	000786	北新建材	168,323	3,119,025.19	8.67
3	002271	东方雨虹	169,389